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2026 年 5 月 12 日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文件目录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3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4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6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0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1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2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3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4
议案七：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5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16
议案九：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17
议案十：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8
议案十一：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9
议案十二：关于公司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
议案十三：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1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正常进行，提高会议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1、公司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除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相关工作人员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2、要求在会议发言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当为在会议会务组登记的合法股东或股东代表。

3、会议进行中要求发言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当先向会议主持人提出申请，并经主持人同意后方可发言。

4、建议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前认真做好准备，发言时应先报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会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会议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5、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现场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项下的“同意”、“反对”、“弃权”、“回避”四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做弃权处理。

6、本次股东会共 13 个议案。

7、谢绝到会股东或股东代表录音、录像、拍照，对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和会议议程、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有关部门处理。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网络投票时间

1、现场会议

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12 日 14:00

会议地点：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文天祥大道 8 号公司 4 楼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金根先生

2、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12 日至 2026 年 5 月 1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4 月 30 日

三、会议议程：

1、签到、宣布会议开始

(1) 与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提交身份证明材料（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等）并领取《表决票》；

(2)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宣读会议出席情况；

(3) 推选现场会议的计票人、监票人；

(4) 董事会秘书宣读会议须知。

2、主持人宣读会议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7)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3、审议表决

- (1) 对议案进行审议，对股东或股东代表提问进行回答；
- (2) 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 (3) 计票、监票。

4、宣布现场会议结果

董事长宣读现场会议结果。

5、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 (1) 董事长宣布现场会议休会；
- (2) 汇总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情况。

6、宣布决议和法律意见

- (1) 董事长宣读本次股东会决议；
- (2) 律师宣读本次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 (3) 签署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 (4)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5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积极推进公司治理水平的不断提高，对公司经营发展过程中重要事项科学决策，确保了公司稳健发展。现将一年来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经营情况总结

2025 年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81,661.57 万元，同比增长 4.80%，实现利润总额 2,380.51 万元，同比增长 279.2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5.31 万元，同比增长 486.22%。

二、董事会工作开展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5 年，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定期报告、银行信贷、内部控制、购买理财产品、关联交易、修改公司章程及制度、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召开股东会等 34 项议案，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要求，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股东会召集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集年度股东会 1 次，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会，履行董事会职责，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落实股东会安排的各项工作。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3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和 4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各专门委员会在年报审核、审计事务、内控管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投资发展等方面进行了审查和讨论，提出了重要的意见和建议。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3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审计部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2024年四季度审计部工作总结及2025年一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部2025年一季度工作总结及二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部2025年二季度工作总结及三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

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部 2025 年三季度工作报告及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四）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全年共完成了 112 份公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确保了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上交所的自律监管措施。

（五）投资者关系工作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工作，通过接听热线电话、上证 e 互动平台问答、业绩说明会等方式做好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交流，并随时关注公司股票二级市场动态和市场舆情，针对异动情况及时做好自查并向大股东问询，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六）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认真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和重大事项，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公司治理、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推动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治理的规范开展。

三、2026 年经营工作计划

为推动公司破局，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现契合新质生产力时代要求和企业发展定位，特制定 2026 年度经营工作计划。

（一）企业发展观念转型，践行企业核心价值观

1、摒弃传统“欲望驱动经济”理念，全面向“责任驱动经济”转型，将社会责任与企业发展深度绑定，以“责任”为核心驱动力，重塑企业发展内核。始终坚守并践行“尊重顾客、尊重团队、尊重企业”的核心价值观，把尊重理念贯穿于企业经营的每一个环节。

2、面对顾客，以真诚服务回应需求，以责任担当保障权益；面对团队，搭建共赢平台，凝聚团队力量；面对企业，坚守发展初心，维护企业品牌与长远发展。

（二）坚守商品品质功能定位，做好商品精细化管理

1、坚守“品质”为商品的首要功能定位，将品质视为企业的生命线，持续深化“好品质、好价格、好生活”的经营理念，实施“性价比商品”与“质价比商品”双轨运营，助推企业业绩实现稳健、可持续增长。

2、建立相对科学的商品兴衰管理体系，做好商品精细化管理，坚定不移的执行“单品王”策略，通过构建重点商品表统一营运与采购对商品的一致性，从而提升商品运营效率，实现资源的高效配置。

（三）打造二元型人才体系，强化团队协同发展

构建“追求阈值、坚守内核”的二元型人才兴盛系统，树立科学的人才培养理念，既鼓励员工突破自我、追求更高阈值，不断提升专业能力，又引导员工坚守企业核心价值观，提升个人综合素养。通过系统化培训，塑造一批“眼里有光、脚下有路、心中有梦”的国光人。通过提高人事的一致性，从而提升团队整体协作能力，打造一支凝聚力强、战斗力足的人才队伍。

（四）健全企业激励机制，激发员工活力

进一步健全企业激励体制，创新设立门店分红与采购分红双轨激励机制，针对一线门店与采购部门的工作特性，制定差异化分红方案，充分激发各岗位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与主动性。常态化开展绩效评谈工作和执行末位淘汰机制，通过一系列机制落地，在企业内部形成竞争与激励并存的交叉势能，营造公平、高效、积极的体制环境。

（五）推进重点项目建设，赋能老区民生发展

全力推进瑞金国光商业综合体项目建设工作，力争 2026 年下半年正式开业。瑞金市作为革命老区，该项目的开业将填补当地现代化商业综合体的空白，通过引入丰富的业态，为老区的百姓带来更加便捷、多元、现代化的消费体验，增添城市活力，助力老区民生改善与商业经济发展。

（六）强化内控管理体系，保障企业规范运营

1、持续强化企业内部控制管理，严格规范公司治理，强化监督力度，确保企业各项经营活动合法合规、规范运作。

2、防范经营和管理风险，优化制度与流程，简化冗余环节，提高各部门工作效率与资源利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推动企业实现健康可持续发展。

2026 年，在零售变革的浪潮中，我们将回归商业本质，拥抱变革，追逐阈值，坚守内核，开启国光 2.0 新篇章。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和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5 年度的工作中，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维护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独立董事就 2025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编制了公司《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5 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年度的财务及经营状况。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主要情况报告如下，

（一）财务收支情况

2025 年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81,661.57 万元，同比增长 4.80%，实现利润总额 2,380.51 万元，同比增长 279.2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5.31 万元，同比增长 486.22%。

（二）资产情况

2025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274,245.12 万元，同比增长 2.71%。

2025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0,049.67 万元，同比增长 7.34%。

（三）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25 年，公司营业总收入同比增长 4.80%，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主要原因：公司持续深化“好品质、好价格、好生活”经营理念，聚焦“单品王”经营，超市店客流量同比增长 4.85%，使商品销售收入同比上升。

202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486.22%，净利润同比上升主要原因：一是公司 2025 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4.80%，毛利额同比增加 882.63 万元；二是公司经营管理改革优化，期间费用同比下降，一方面前期关闭了效益不达预期的门店，销售费用-折旧和长期待摊费用同比减少，另一方面优化了业务流程，精简管理人员，管理费用-职工薪酬同比减少，以及经营策略改革，加强商品策略管理，管理费用-存货盘亏同比减少。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653,064.88 元，母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 19,333,101.37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52,580,805.27 元。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02,358,5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7,535,377.50 元(含税)，本年度现金分红额占公司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8.14%。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5 年度，公司向董事合计发放薪酬（津贴）238.08 万元（含税），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从公司领取薪酬 /津贴（万元）
胡金根	董事长	48.00
胡志超	董事、总经理	46.80
蒋淑兰	董事	13.00
胡春香	董事、副总经理	42.00
李院生	董事、财务总监	31.20
史琳	职工代表董事	39.08
李宁	独立董事	6.00
黎毅	独立董事	6.00
王金根	独立董事	6.00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向董事发放 2025 年度薪酬的情况符合公司规定，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津贴发放符合公司股东会确定的薪酬标准。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议案七：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保证公司董事有效地履行其职责和义务，有效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制度。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及《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津贴）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议案九：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为子公司（含孙公司）2026 年度信贷融资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议案十：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保障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议案十一：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 2026 年经营发展需要，为保证现金流量充足，公司及子公司（含孙公司）赣州国光实业有限公司、瑞金国光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宜春市国光实业有限公司、江西国光云创科技有限公司、江西国光云智商贸物流有限公司等 2026 年度拟向银行合计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敞口额度），具体授信的银行及授信期限、授信额度等以银行实际审批金额和签署的授信合同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含孙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或子公司（含孙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在授信额度内以各银行与公司或子公司（含孙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上述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商业承兑汇票、专项贷款、出具保函、信用证开证等，业务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上述部分融资，由公司或子公司（含孙公司）以其所拥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机器设备等资产提供抵押。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行使具体融资事项的决策权，财务部在融资额度内办理具体事宜，同时授权公司及子公司（含孙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上述融资额度内的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本次公司及子公司（含孙公司）申请的部分银行授信，将由控股股东江西国光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保证，上市公司或子公司（含孙公司）不对控股股东提供的担保保证提供任何形式的反担保措施，控股股东亦不收取担保费用。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议案十二：关于公司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独立、客观、公正、及时地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根据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需要，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议案十三：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充分维护公司股东权益，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的理念，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并综合考虑企业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